

##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0日（周三）在杭州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5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朱明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有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如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或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未被授出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